

关于泰达宏利宏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增加 工商银行为销售机构并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商银行”）签订的基金销售协议，自 2018 年 12 月 27 日起，本公司旗下的泰达宏利宏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基金代码：000507，以下简称“本基金”）新增工商银行为代销机构，并同时参加其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自2018年12月27日起，投资者可以通过工商银行办理本基金的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

二、自2018年12月27日起，个人投资者通过工银融e行（个人网上银行、个人手机银行）和个人电话银行申购本基金，其申购费率享有八折优惠。原申购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本基金费率请参见本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及最新业务公告。

三、自2018年12月27日起，投资人通过工商银行基金定投业务进行的基金定投申购均享有申购费率八折优惠。原申购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四、具体优惠活动截止时间以工商银行相关活动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留意工商银行的有关公告。

五、有关详情请咨询工商银行客户服务热线95588、访问工商银行网站www.icbc.com.cn，也可致电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698-

8888、010-66555662，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mfcteda.com了解有关情况。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旗下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25日